

建设单位	广东迪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广州（清远）产业转移工业园智汇路5号				
项目性质	现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联系人	潘总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简介	项目投资 1000 万元人民币，租赁清远市骏达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厂房 3，实现年产 300 吨护肤水、300 吨发蜡、1000 吨洗发露、100 吨护肤霜、100 吨啫喱水、100 吨护发素建设项目，该项目所在厂房用地面积为 1419.6m ² ，建筑面积为 5705.28m ² ；该项目拟定员 70 人。				
现场调查人员	黄倩雯、饶望冬	调查时间	2020.7.16	陪同人	潘总
<p>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预期危害程度：</p> <p>职业病危害因素：丁酮、乙二醇乙醚、其他粉尘、噪声、高温。</p> <p>预期危害程度：根据类比检测结果显示，在防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预期可将作业人员接触的丁酮、乙二醇乙醚、其他粉尘、噪声、高温控制在接触限值内。</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结论：本项目能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从职业病危害防护角度考虑，该建设项目是可行的。</p> <p>建议：1) 该项目应设置职业卫生管理机构，并至少配备 1 名兼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负责该项目的日常职业病防治工作。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应当接受职业卫生培训；2) 应按照国家《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第十一条的要求制定职业病危害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建立健全相关职业卫生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和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3) 进一步完善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人的个人防护用品的设计工作，包括防护用品的类型和防护参数等的设计工作；4) 应制定《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成立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并按照劳动者数量 0.1%~5% 的比例配备急救人员，定期对急救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和技能的培训；5) 完善车间、仓库等场所的通风、照明设施设计工作；6) 完善生产办公室、生活卫生室（浴室、更衣室、盥洗室、洗衣房）、生活室（休息室、食堂、厕所）等辅助用室的具体设计；7) 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8) 应编制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工程在正式投产前，应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和使用；9) 根据工作场所各工作岗位的生产特点，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工作场所、作业岗位、设备设置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10) 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医疗卫生机构对从职业病危害作业和有特殊健康要求作业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及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11) 应委托具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资质的机构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定期检测和评价；12) 加强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日常检查与维护，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机修工进行设备维护时，应严格按照安全卫生操作规程操作，并做好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p>					
<p>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p> <p>1) 完善各个生产工艺描述，明确每种产品使用原辅料具体名称及作业方式；2) 补充贴标喷码间的喷码工艺流程；3) 补充职业病危害因素分布图；4) 落实评审专家的其他个人意见。</p> <p>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预评价报告》，修改后的《预评价报告》须经专家组确认。</p>					